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二、2025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并根据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投资、无形资产减值、持续经营、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等。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关键审计事项、会计事务的重大方面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立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对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和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查阅了立信和项目人员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并基于立信在以前年度审计过程中，较好地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一致认为立信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

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字会计师、独立董事、部分高管、财务部、内控部及证券部工作人员参加和列席了会议。会议上签字会计师对 2025 年度审计计划和年报前期相关工作进行了报告，包括审计项目团队和时间安排、总体审计策略、集团审计、重要性、关键审计事项、重点关注领域和审计方案、相关职业道德要求、质量管理体系、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等内容，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并针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关注重点和建议。

3、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字会计师、独立董事、部分高管、财务部、内控部及证券部工作人员参加和列席了会议。会议上签字会计师对 2025 年度审计结果进行报告，包括审计范围、公司财务状况、关键审计事项和重要审计事项、会计事务讨论、内部控制审计情况和结果等内容，审计委员会听取了相关内容，并提出建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认真审查，在年度审计期间多次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按质地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